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  
展》项目

项目编号： HNSS-2024-044

采购人：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  
会执行工作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书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19
第五章 协商程序 .....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3

#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书

中国民族博物馆：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委托，对《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诚邀你单位参加协商。

## 一、项目简介

- 1、项目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 2、项目登记号：HNSS-2024-044
- 3、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4、采购预算：1800.00 万元
- 5、采购需求：布展、报批、审定、组织实施和赛时会展服务等各项与展览相关工作。
- 6、项目实施地点：三亚国际体育产业园服务中心。
- 7、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止
- 8、付款方式：1. 合同签署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2. 布展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3. 项目全部结束并完成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结算剩余款项。4. 非因甲方原因（如乙方迟延给付发票、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用，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 3、其他要求：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准许执业证明文件等）复印件加盖公章；（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针对资格要求的内容，提供“资格承诺函”，在响应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3.2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查询截图**。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供应商存在上述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3.3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4、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否

### 三、 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请于2024年09月10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至2024年09月14日00时00分，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

### 四、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2、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4日09时00分；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3.1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 1（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3.2 投标人应当通过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 五、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六、 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 1 个工作日，自 2024 年 09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9 月 14 日 00 时 00 分止。

2、无需缴纳保证金。

## 七、 其他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3、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4、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5、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 数字认证锁)和光盘、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 八、 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

地址：三亚市吉阳区抱坡路 88 号国际体育产业中心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898-8836508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 211 号金鼎公寓 A5 栋 302 房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0898-88244737

### 3. 招投标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招投标监督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电话：0898-8886994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目	编列内容
3.2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3.1.5	中小企业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
3.1.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标的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3.1	保证金	不要求提交
14.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60 日历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1 份，载体为光盘或 U 盘。
16.1	响应文件的装订	纸质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加盖骑缝章，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
17.1	响应文件的密封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1.3	参加协商的供应商代表资格	供应商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应单独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若为代理人，应单独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证件不符、不齐全的供应商， <b>其响应无效</b> 。
22.1	采购小组的组成	采购小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内容	
29.1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计取，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 40000.00 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全部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款人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亚北支行 账 号：266283860033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单一来源协商邀请书》。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政府采购政策

### 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 3.1.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单位不享受中小企业相关扶持政策。

- 3.1.2 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3.1.3 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的有关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2018〕611号）文件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1.5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7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不适用。

3.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3.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3.2.1 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2.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 3.3 政采贷

3.3.1 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

####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有关的费用，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协商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协商程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 7.1 所有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2 响应文件应当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

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8 响应文件的构成

- 8.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8.2 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8.3 第五章《协商程序》中涉及的证明文件。对照第三章《采购需求》，说明所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三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三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8.4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要求，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以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响应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 8.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9 响应文件编制

- 9.1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应当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 9.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正本复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响应文件电子版与响应文件正本的内容应当一致。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 10 报价

10.1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 11 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交纳保证金。

##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

13.1 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响应文件的装订

14.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5.1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明示需要签字和盖章的地方应按要求签字和盖章。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

16.1 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开启

### 17 响应文件的提交

17.1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7.2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7.3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19 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19.2 由供应商代表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拆封。

19.3 参加协商的供应商代表资格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五、 协商

### 20 采购小组

20.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成立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采购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 协商程序

21.1 见第五章《协商程序》。

## 六、 确认成交结果

21.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根据琼财采〔2022〕68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在原公告媒介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3 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应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22 终止采购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2.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七、 签订合同

###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0天，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3.2 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3.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八、 询问、质疑和投诉

### 24 询问

- 24.1 投标人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采购文件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询问函（当面送达或邮寄）、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投标人以书面询问函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写明项目信息、具体问题、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加盖公章，便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
- 2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收到询问的时间是指：通过当面送达询问函、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方式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问题之日；通过电子邮件提出询问的，为电子邮件到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件系统之日；通过邮寄询问函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收之日。

## 25 质疑

- 2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超过质疑期限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答复。若供应商在质疑期限内将质疑文书交邮的，不算过期。交邮日期以快递单号查询信息或邮戳信息为准。
- 25.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 25.3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获取采购文件的，应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再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时间为准。
- 25.4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 25.5 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以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未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得对此环节提



出质疑。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5.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授权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质疑函格式可参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该范本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服务专区-投标人栏目（网址：<https://www.ccgp-hainan.gov.cn>）查询下载。

25.7 质疑函可以通过当面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将质疑函扫描或拍照后作为附件一并发送。

## 25.8 审查质疑函

25.8.1 期限审查。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超过质疑期限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25.8.2 形式审查。经审查，投标人的质疑函内容错漏，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通知投标人补正。补正通知应当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

25.8.3 实质审查。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不符合质疑条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25.8.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认为投标人不符

合质疑条件：

- (1) 质疑投标人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2) 质疑事项与本采购项目无关；
- (3) 未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 (4)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

25.9 对于投标人的有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及三财〔2021〕753号《三亚市政府采购询问、质疑和投诉指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 26 投诉

26.1 投标人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三亚市财政局投诉。财政部门受理投诉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监督管理-投诉联系方式栏公布的信息。

## 九、 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内容

27 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名称: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二) 采购金额: 1800 万元

(三)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止

(四)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署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2. 布展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3. 项目全部结束并完成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 结算剩余款项。4. 非因甲方原因(如乙方迟延给付发票、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用, 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 二、展览情况

(一) 展览地点: 三亚国际体育产业园服务中心。

(二) 展览面积: 约 2000 平方米。

(三) 展览大纲: 在国家民委分管领导和文化宣传司的指导下, 中国民族博物馆组织专业团队编制。

1. 大纲名称: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大纲。

2. 大纲含四个单元分别为:

第一单元——孕育·起源;

第二单元——传承·发展;

第三单元——交织·汇聚;

第四单元——时代·未来。

## 三、合作方式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和中国民族博物馆双方签订合作合同, 执委会作为甲方出资, 中国民族博物馆为乙方, 负责展览的布展、报批、审定、组织实施和赛时会展服务等各项工作,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作为指导单位, 就布展事宜进行监督和指导。

(一) 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

1. 采购人负责联络并确定展览场址并提供场址内相应数据。

2.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期间,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均有权对《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成果进行宣传和开发利用。《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归成交供应商所有。

3. 采购人积极配合展览进行宣传推广,并适当通过各种方式提高展览知名度。

4. 采购人负责落实 1800 万元采购经费。

#### (二) 成交供应商的权利与义务

1. 成交供应商负责展陈大纲的编写以及送审。

2. 依照法定程序选定具体实施展览设计、制作等工作的中标企业,签订相关合同,全程监督中标企业开展布展、施工等工作。

3. 成交供应商负责审定展陈大纲,组织展品、制作或租借展览所需的全部图表、照片、音像视频与实物展品,负责全部展品的保险、运输、布展期间的仓储和保管等工作。

4. 成交供应商应将全部展品保质、保量的按采购人要求移交给指定承接团队并完成对指定承接团队人员的培训工作。

### 四、服务要求

1. 2024 年 11 月 15 日前,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于完成展览相关工作。

2.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展览现场配备充足讲解人员。

3. 2025 年 11 月 15 日前,成交供应商负责电子设备维修维护及硬件设施、框架图片等布置维修维护。如展品原物因特殊原因无法长期展览,须以其他形式替换原展物。

4. 合同结束后,成交供应商负责撤展并将展览的物料移交采购人指定后期运维团队。

### 五、验收方式

成交供应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提供布展服务等工作,由执委会提交至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组委会审定后即认为项目通过验收。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布展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委会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基于乙方承诺具备资质资格和履约能力，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布展服务，现就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

(一) 服务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布展服务

(二) 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板块	项目要求
1	展览概念设计	主题创意策划、展览内容设计、展览大纲编写、展览延伸设计、展示素材研究梳理、形式设计初步方案等。

2	展览深化设计	展览内容细化、概念设计深化，制作满足展览施工需要的空间设计、环境改造设计、布展设计、展项设计及有关图纸等。
3	展品组织	展览展示用文物、实物展品的征集、租借、保险、运输；图片、数字化资源的征集、采集、借用等。
4	数字展品、展项制作	数字化展品及数字独立展示项目的数字采集、建模与设计开发制作等。
5	基础装修	展区范围内的地面、墙面、天棚、门窗等内部装饰工程。
6	陈列布展	间内，按主题序列和艺术形式施工制作，制作展墙展架，制作展示说明牌展板，搭建场景模型，购置展览设备等。
7	专业灯光购置	展览专业光源和灯光布置与购置。
8	多媒体系统工程	硬件、软件、系统集成费等。
9	社教宣传	展览社会教育、宣传品的设计制作等。
10	其他	项目管理费、招标代理费、审计费以及阶段性运营费等。

备注：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费用清单（附件费用清单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三）项目实施地点：三亚国际体育产业园服务中心

（四）项目服务时间：完工时间：2024年11月15日。

质保时间：2024年11月15日至2025年11月15日。

（五）服务要求：1. 2024年11月15日前，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于完成展览相关工作。

2. 2025年1月10日前，乙方负责在展览现场配备充足讲解人员。

3. 2025年11月15日前，乙方负责电子设备维修维护及硬件设施、框架图片等布置维修维护。如展品原物因特殊原因无法长期展览，须以其他形式替换原展物。

4. 合同结束后，乙方负责撤展并将展览的物料移交甲方指定后期运维团队。

（六）服务内容：

1. 服务期限内乙方为甲方开展《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以服务清单为准。提供的服务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同时，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1 项目落地保障。乙方需完成展出策划、展馆搭建、文字撰写服务、图片拍摄、播出视频内容更新等服务内容，详见服务清单。

1.2 项目创意策划。根据《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内容，为《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提供创意策划，旨在通过深度挖掘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价值，系统追溯历届民族运动会的难忘历程，深刻展示党和国家以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功实践，为社会提供对于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权威性文化阐释和公共文化服务。

## 二、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对乙方所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方案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进行修改、调整。

(二)甲方应保证向乙方提供活动项目相关的场地、人员、物料运输等相关协调事宜并承担展览场地租赁等费用。

(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会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公共道德准则，也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四)乙方需依照法定程序选定具体实施展览设计、制作等工作的中标企业，签订相关合同，全程监督中标企业完成的布展、施工等工作。

(五)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在项目结束后向甲方提供相应的验收报告或总结文件，报告或总结形式以甲乙双方认可的版本为准。

(六)乙方在服务工作过程当中，有义务及时向甲方汇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如遇到异常情况，应及时知会甲方，甲方配合乙方积极处理，确保工作进度及质量。

(七)乙方负责审定展陈大纲，组织展品、制作或租借展览所需的全部图表、照片、音像视频与实物展品，负责全部展品的保险、运输、布展期间的仓储和保管等工作。

(八)乙方应将全部展品保质、保量的按甲方要求移交给指定承接团队并完成对指定承接团队人员的培训工作。

(九)本合同涉及到需要用甲方品牌、名称、商标、作品等事项的，乙方须获得甲方的书面授权方能在授权的范围和期限内以限定的方式使用。



(十) 乙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完成项目执行方案，按执行方案完成相关活动物料采购等相关事宜，并按时开展和完成各项活动。因甲方原因所造成的工作延误乙方无需承担延误的责任，工期顺延。

(十一)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因材料、工艺或设计缺陷等原因导致的问题负责，并及时进行修理或更换，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该费用已包含展览项目的物料设计、制作、运输、安装、第三方验收等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相关事项费用（以附件费用清单为准），甲方无需另行支付费用。本合同总价款为附件费用清单包干结算，但结算款不得突破本合同总价款（按甲方要求增加的物料、工作量除外）。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金额为4万元，由乙方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取。

### 四、付款方式

(一) 甲方以分期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 合同签署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70%，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2. 布展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3. 项目全部结束并完成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结算剩余款项，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4. 非因甲方原因（如乙方迟延给付发票、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用，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二)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

税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五、验收方式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提供布展服务等工作，由执委会提交至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组委会审定后即认为项目通过验收。

## 六、合同期限

(一)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10 日止，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在合同期限内提供服务。

(二)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项目的履约时间延期或终止，乙方应配合甲方工作安排处理好后续事宜。

(三) 乙方可根据甲方实际工作需要，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提前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待甲方验收合格并支付全额合同款项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 七、工作成果之所有权及知识产权条款

(一)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对《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成果进行宣传和开发利用。《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

(二) 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所使用的所有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创意、构思以及表达该创意和构思所使用的文字和制作方法及成品本身)没有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且须已取得相关权利人的完整授权，保证甲方可以依照本合同约定行使相应的权利。

(三) 乙方依本合同采购的相关物料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妥善保管和使用，在活动结束后按甲方安排归还到指定地点。

## 八、保密义务

(一) 乙方确认并同意，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接触或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为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自行使用、向他人披露或者允许他人使用该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如果乙方因任何司法或行政命令而需要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则乙方同意在进行任何披露之前，立即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能够有合理的机会寻求适当救济。

(二) 乙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员工披露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员工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乙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三) 本合同保密范围,即为执委会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执委会的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文件和资料,无论其表现形式如何,也无论通过何种方式取得,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合同全部条款或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文件和资料。

2. 与执委会的事务、运作、活动、计划和决策等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与民族运动会相关的法律、财务、技术、经营、商业和创作信息。

3. 与民族运动会人员相关的所有信息。

4. 与民族运动会合作伙伴相关的所有信息。

5. 涉及执委会的所有商业秘密、专有技术、技术参数、工艺、流程和方法等。

6. 乙方受托工作中涉及的一切不对外公开或者没有对外公开的信息。

(四)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或终止后,或甲方另有要求的,乙方应当立即归还或销毁、删除由其制作、控制或持有的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形式的文本、文件、电子数据以及以其它任何形式记载、复制或者存储保密信息的载体,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从甲方直接或间接获取的,乙方制作、以其名义制作、由其委托制作的或者因其他方式由其控制、持有的含保密信息的资料。

(五) 本条规定自乙方接触到本合同所称保密信息之日起即应履行,并且不受本合同届满、提前终止或本合同中其他条款的无效或履行完毕等情形的影响。如在此期限内因乙方之外的原因致使保密信息泄露或进入公共领域,则乙方对该信息的保密责任在泄露或公开之日起终止。

(六) 乙方对于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负有保密义务,非经甲方(执委会)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合同双方当事人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合同内容,并不得以甲方合作伙伴、供应商、服务商等各种名义对外宣传。

违反本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乙方应立即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无条件支付 50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给甲方。

## 九、违约责任

(一) 双方应按本合同中的约定, 严格履行合同, 一方违约的为违约方, 违约方应向守约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对方造成的损失。

(二)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工作, 乙方逾期完成约定工作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本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 甲方应在约定期限内支付相应合同约定金额款项, 逾期未支付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本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 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甲方按本合同价款的 2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四) 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无正当理由擅自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否则违约方应按合同价款总额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所受的全部损失。

(五) 乙方全面负责双方确定的执行方案的活动的执行。如因乙方执行或活动安排导致相关工作人员、第三人的人身和财产损失以及侵犯第三方著作权、肖像权、商标权等合法权益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十、合同解除

(一) 在合同履行期间, 如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 经甲方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按本合同规定纠正的; 2.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且未按甲方规定时间改正, 严重影响项目进行的; 3. 乙方违反法律法规, 被相关部门处罚并严重影响继续履行合同的; 4. 乙方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或无力继续履行合同的。

(二)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协议规定履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协议规定, 甲方未在乙方本协议规定时间内改正或改正不符合本合同协议规定, 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价款的 2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 守约方按本合同规定行使解除权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对方, 本合同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违约对方之日起解除。

## 十一、质量保证

(一)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和本合同的约定。

(二) 乙方保证在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设备、材料等符合相关质量标准 (在验收前, 乙方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室内空气检测合格的报告)。

(三) 如甲方发现服务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在双方约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

(四) 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无偿整改直至符合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十二、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依法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 十三、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应对以下情况向对方负责,即使该损失有理由被预见:与本合同相关的利润或业务机会的损失、任何与其利益有关的损失或者其它继发损失。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或项目联络人代表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五) 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协议,协议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但遇不可抗力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六) 本合同(含附件)壹式玖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财政主管部门执壹份,代理机构执壹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预算清单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 第五章 协商程序

##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采购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记录。

1.2 《资格审查要求》见附表 1，《符合性审查要求》见附表 2。

## 2 商定合理价格

2.1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采购小组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2.2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小组成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2.3 协商情况记录主要内容包括：

(1) 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三十八条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2) 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3)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4)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2.4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 3.2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3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1 采购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2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3 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 采购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响应处理。

### 4 供应商权益救济机制

- 4.1 根据琼财采[2022]68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评审报告签署前，存在资格审查错误、符合性审查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审因素评分错误、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或畸低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纠正，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核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的，应当由其依法纠正资格审查错误后，组织原评审委员会重新出具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只能纠正上述情形规定的错误、修改或者重新形成受该错误直接影响的评审意见，不得改变其他已形成的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改变评审结果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附表 1:

##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1-2	资格承诺函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承诺函》
1-3	履约能力承诺函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履约能力承诺函》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2	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3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4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结论（合格/不合格）		

附表 2: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明示需要签字和盖章的地方按要求签字和盖章。
2	授权委托书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
3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5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合格/不合格)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正本/副本）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  
展》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1 资格证明文件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1-2 资格承诺函（实质性格式）

### 资格承诺函

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项目编号：HNSS-2024-044）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3 履约能力承诺函（实质性格式）

#### 履约能力承诺函

我单位参与《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本单位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1-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1-6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特此声明。

本单位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被委托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的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5 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项目编号	HNSS-2024-044
投标报价（元）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止
备注	

注：1. 此表中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分项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项目编号：HNSS-2024-044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单项总价（元）	备注/说明
.....					
总价（元）					

注：1.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7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HNSS-2024-044

项目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b>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b> <input type="checkbox"/> <b>无偏离</b>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b>有偏离</b>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一列明，否则 <b>响应无效</b>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8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HNSS-2024-044

项目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项目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备注
1	付款方式：1. 合同签署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2. 布展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3. 项目全部结束并完成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结算剩余款项。4. 非因甲方原因（如乙方迟延给付发票、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用，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2	<b>展览情况</b>  （一）展览地点：三亚国际体育产业园服务中心。  （二）展览面积：约 2000 平方米。  （三）展览大纲：在国家民委分管领导和文化宣传司的指导下，中国民族博物馆组织专业团队编制。  1. 大纲名称：《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大纲。  2. 大纲含四个单元分别为：			

	<p>第一单元——孕育·起源；</p> <p>第二单元——传承·发展；</p> <p>第三单元——交织·汇聚；</p> <p>第四单元——时代·未来。</p>			
3	<p><b>合作方式</b></p> <p>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和中国民族博物馆双方签订合作合同,执委会作为甲方出资,中国民族博物馆为乙方,负责展览的布展、报批、审定、组织实施和赛时会展服务等各项工作,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作为指导单位,就布展事宜进行监督和指导。</p> <p>(一) 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负责联络并确定展览场址并提供场址内相应数据。</li> <li>2.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期间,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均有权对《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成果进行宣传和开发利用。《家园—中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展》展览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归成交供应商所有。</li> <li>3. 采购人积极配合展览进行宣传推广,并适当通过各种方式提高展览知名度。</li> <li>4. 采购人负责落实 1800 万元采购经费。</li> </ol>			

	<p>(二) 成交供应商的权利与义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交供应商负责展陈大纲的编写以及送审。</li> <li>2. 依照法定程序选定具体实施展览设计、制作等工作的中标企业，签订相关合同，全程监督中标企业开展布展、施工等工作。</li> <li>3. 成交供应商负责审定展陈大纲，组织展品、制作或租借展览所需的全部图表、照片、音像视频与实物展品，负责全部展品的保险、运输、布展期间的仓储和保管等工作。</li> <li>4. 成交供应商应将全部展品保质、保量的按采购人要求移交给指定承接团队并完成对指定承接团队人员的培训工作。</li> </ol>			
4	<p><b>服务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2024年11月15日前，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于完成展览相关工作。</li> <li>2. 2025年1月10日前，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展览现场配备充足讲解人员。</li> <li>3. 2025年11月15日前，成交供应商负责电子设备维修维护及硬件设施、框架图片等布置维修维护。如展品原物因特殊原因无法长期展览，须以其他形式替换原展物。</li> <li>4. 合同结束后，成交供应商负责撤展并将展览的物料移交采购人指定后期运</li> </ol>			

	维团队。			
5	<b>验收方式</b> 成交供应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提供布展服务等工作，由执委会提交至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组委会审定后即认为项目通过验收。			
……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无偏离	

注：1.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3.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9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格式自拟

## 10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

格式自拟

## 11 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格式自拟



## 12 供应商认为需补充说明的其他内容